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3

##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6月28日以短信、电话及邮件形式发出通知，于2017年7月4日以通讯表决（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调动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公司股东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和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7 月 5 日